

#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5 年，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等法律法规和《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勤勉尽责，科学决策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持续规范公司治理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现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2025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

2025 年，公司立足主业稳步推进年度经营计划，坚定推进创新发展战略，加强技术研发，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流产品和解决方案，实现高质量发展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,583.46 万元，同比增长 34.93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,672.53 万元，同比增长 164.80%。公司各业务板块具体经营情况如下：

**锡膏印刷设备：**锡膏印刷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74,186.36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66.99%，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64.18%；

**点胶设备：**点胶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13,988.50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57.47%，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12.10%；

**柔性自动化设备：**柔性自动化设备实现收入 8,812.43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24.16%，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7.62%；

**封装设备：**封装设备实现收入 14,416.79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下降 36.96%，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12.47%。

### 二、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任期届满，公司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监管机构相关规定，如期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。通过本次换届选举，

进一步完善董事会专业化、多元化的架构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在战略引领、重大决策及风险防控中的核心作用，为保障公司发展战略顺利落地、推动生产经营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与治理支撑。

（一）公司治理基本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，健全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制订了《舆情管理制度》，修订、完善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文件，优化了公司治理结构，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，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。

（二）董事会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组织召开股东会4次，董事会9次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诚信、勤勉、专业、高效地履行了各自的职责，所有会议做出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对于历次股东会决议事项均遵照执行，保障了公司治理的科学性和决策的高效执行。董事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召开时间	召开届次	议案内容
1	2025年1月21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1、《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2	2025年4月24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1、《关于<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			2、《关于<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			3、《关于<2024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			4、《关于<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			5、《关于<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			6、《关于<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			7、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			8、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序号	召开时间	召开届次	议案内容
			9、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10、《关于为公司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》 11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12、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 13、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3	2025 年 4 月 28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	1、《关于<2025 年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4	2025 年 8 月 15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	1、《关于<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<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5	2025 年 8 月 21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	1、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<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（含超募资金）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6	2025 年 9 月 23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	1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1.01《提名邱国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 1.02《提名邱显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 2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 2.01《提名谢园保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
序号	召开时间	召开届次	议案内容
			2.02 《提名严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			3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			4、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			4.01 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			4.02 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			4.03 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			4.04 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			4.05 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			4.06 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07 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08 《关于制定<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09 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10 《关于修订<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			4.11 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			4.12 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13 《关于修订<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14 《关于修订<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15 《关于修订<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16 《关于修订<内部审计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17 《关于修订<内部控制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18 《关于修订<总经理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
			4.19 《关于修订<子公司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序号	召开时间	召开届次	议案内容
			4.20 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21 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			5、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7	2025 年 10 月 10 日	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	1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			2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			3、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			3.01 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			3.02 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			3.03 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			3.04 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4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			
8	2025 年 10 月 15 日	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	1、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			2、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9	2025 年 10 月 28 日	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	1、《关于<2025 年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			2、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》
			3、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			4、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### （三）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

2025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职责，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及授权，认真执行了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。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，3 次临时股东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召开时间	召开届次	议案内容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序号	召开时间	召开届次	议案内容
1	2025年5月22日	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	1、《关于<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			2、《关于<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			3、《关于<2024年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			4、《关于<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			5、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			6、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			7、《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			8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			9、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			10、《关于为公司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》
2	2025年9月9日	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1、《关于<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			2、《关于<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			3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			4、《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3	2025年10月10日	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	1.00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			1.01《选举邱国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
			1.02《选举邱昱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》
			2.00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			2.01《选举谢园保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
			2.02《选举严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
			3.00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			4.00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序号	召开时间	召开届次	议案内容
			4.01 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			4.02 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			4.03 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			4.04 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			4.05 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			4.06 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07 《关于修订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			4.08 《关于制定<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4	2025年11月17日	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1、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及延期的议案》
			2、《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## (四)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。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合规运作，就各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，提出意见及建议。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履职情况如下：

##### 1、审计委员会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续聘外部审计机构、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等议案。在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，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职责，对定期报告的财务信息进行监督审核；在年度审计过程中，就审计计划、重点审计事项、审计进展等与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计划推进审计工作并按时出具审计报告；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，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落实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。此外，公司于2025年10月完成公司治理结构调整，调整后，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相关监督职权。

##### 2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报告期内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，审议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

酬方案以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，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执行情况、薪酬政策与方案的制定进行了监督指导，为完善公司治理激励机制提出合理化建议。

### 3、提名委员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，审议了公司关于拟任独立董事、非独立董事的提案，聘任总经理、副经理等职务议案，对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，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。

### 4、战略委员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需要提交战略委员会审议的事项。

#### （五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职，勤勉尽职，积极出席股东会、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，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做出判断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。一方面，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，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；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，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的判断。

独立董事履职有效提升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与客观性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#### （六）信息披露工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对信息披露内容严格把关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，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，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。

#### （七）投资者关系管理

公司董事会致力于深化投资者关系，利用多种沟通渠道与投资者保持紧密互

动，确保信息的顺畅流通。公司构建了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平台，加强了日常沟通，深化了投资者对公司运营状况的认识，提升了其对公司的价值认同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组织召开了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和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，听取了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，并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；接待部分行业分析师、机构及个人投资者，针对公司未来战略规划等方面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交流；同时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，及时回答处理投资者提问，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。诚恳接听中小投资者的来电，并将其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。

### 三、202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

#### （一）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

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，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持续优化董事会运作机制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，结合监管政策更新与公司发展实际，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制度，优化决策程序，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与有效性。同时，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专业优势，聚焦战略规划、审计监督、人才选拔、薪酬考核、风险防控等核心领域，提升专业决策与监督效能，推动公司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#### （二）坚持做好信息披露工作

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确保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保障投资者能够及时、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等重要信息，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。

#### （三）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

公司董事会将持续规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工作，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和方式，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，传递公司愿景及经营理念，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、稳定的良好关系，从而坚定投资者信心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。

2026 年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恪尽职守，以更加进取的精神、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，推动公司向着战略目标稳步前进，为股东创造可持续的长期价值。

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